

证券代码：002034

证券简称：旺能环境

公告编号：2026-08

债券代码：128141

债券简称：旺能转债

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控股子公司（印尼联合体合资公司）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旺能环境”）于 2026 年 3 月 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（印尼联合体合资公司）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。本次担保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旺能环境为建设运营印度尼西亚共和国勿加泗垃圾焚烧发电项目，需先与印尼当地公司 PT Adyawinsa Electrical and Power（以下简称“AEP”）成立联合体合资公司 PT Wangneng Adyawinsa Energi（名称暂定，简称“联合体合资公司”），在联合体合资公司中旺能环境全资子公司 Wangne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(HK) Limited（简称“旺能香港”）持股 98%，AEP 持股 2%。再由联合体合资公司与印尼国家主权基金 PT Danantara Investment Management 成立印尼项目公司，由印尼项目公司负责印尼勿加泗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、建设与运营等工作。

按印尼政府方的要求，需要由旺能环境、旺能环境全资子公司 Wangneng (TH)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Energy Pte. Ltd.（以下简称“WNTH”）为该联合体合资公司在印尼勿加泗项目建设、运营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违约责任提供履约担保，担保金额为不超过 1,620 万美元(按 2026 年 3 月 3 日汇率折算成人民币为 1.12 亿元)。公司将要求联合体合资公司股东 AEP 按其持股比例对旺能环境提供反担保。

具体情况如下：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担保方持股比例	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	截至目前担保余额	本次新增担保额度	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	是否关联
-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

						净资产比例	担保
旺能环境、WNTH	联合体合资公司	98%	公司暂未设立	0	1,620 万美元 (折合人民币为 1.12 亿元)	1.68%	否

1、本次被担保人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2、本次担保额度的申请有效期为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。在额度有效期内签订担保协议的，按照担保协议约定的期限履行担保义务并对外进行披露。在额度有效期内未签订担保协议的，担保额度失效。

3、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，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的任一时点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不超过 1,620 万美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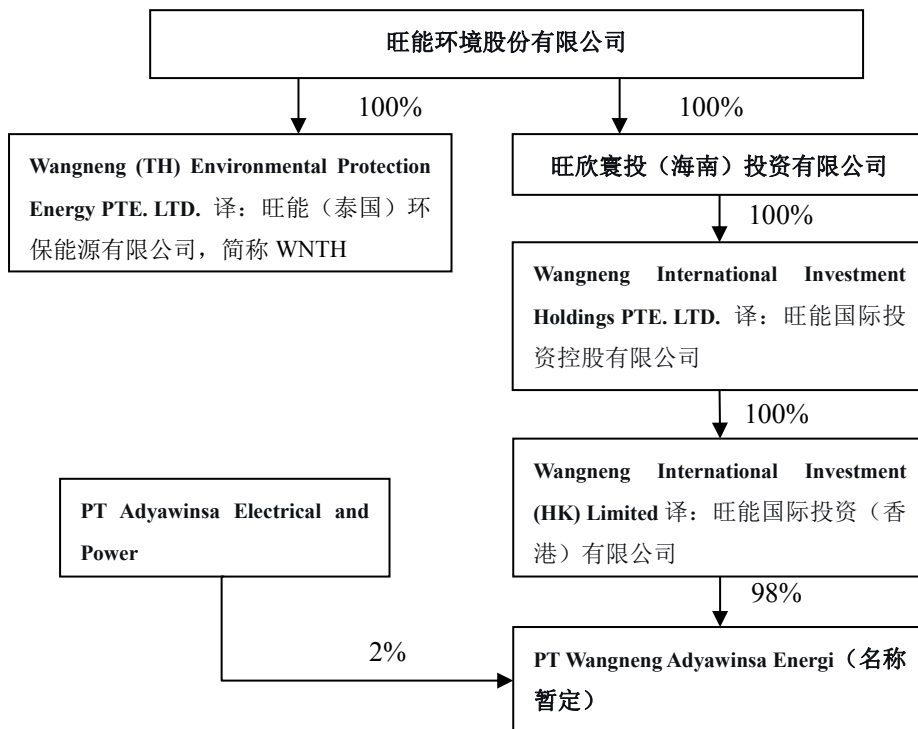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

联合体合资公司名称：PT Wangneng Adyawinsa Energi（名称暂定）

注册资本：3,540 万美元

股权结构图如下：



被担保人尚未注册公司，暂无财务数据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目前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。

（二）合资方AEP的基本信息

公司名称：PT Adyawinsa Electrical and Power

成立时间：2018年11月5日

法定代表人：Markus Maturo

注册资本：100亿印尼盾（折合人民币410万元）

注册地址：西爪哇省勿加泗县南西卡朗区巴西沙里村南工业路第LL. 4-5座Jababeka II 工业区。

主营业务：半导体电子元件、变压器、电气设备、LED、工业制品等。

股权机构：Badan Koordinasi Penanaman Modal（投资协调委员会）

财务数据：2024年12月31日，AEP的总资产为278,650,664,657印尼盾（按2026年3月3日汇率折算成人民币为1.14亿元），营业收入为183,540,207,586印尼盾（按2026年3月3日汇率折算成人民币为0.75亿元）。

三、本次拟进行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

公司目前尚未签署担保合同，后续将严格按照股东会授权范围实施相关担保事项，并在担保事项发生后及时进行信息披露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相关担保，系为满足印尼勿加泗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业务开展需要，符合公司海外发展的战略规划，上述担保属于正常经营行为。

公司持有联合体合资公司的比例为98%，且公司全面负责该项目的建设、施工、设备采购及后续运营管理，对项目现金流及资产具有主导权和控制权，因此本次担保风险整体可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风险。

公司将在提供担保后密切关注被担保人的资信情况、履约能力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34.73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（66.82亿元）的51.96%；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.38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（66.82亿元）的0.57%。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无股权关系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，亦不存在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5日